

## 南京脑科医院生理多导仪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0664-2540SUMEC6914D)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脑科医院生理多导仪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2万元，招标人为南京脑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南京脑科医院生理多导仪 1台。项目性质：非政府采购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脑科医院生理多导仪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脑科医院生理多导仪：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或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成立不足1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方式见本章第七条其他补充事宜）；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或证明材料或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方式见本章第七条其他补充事宜）；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及缴纳税收凭据或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方式见本章第七条其他补充事宜）；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或提供《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下载方式见本章第七条其他补充事宜）；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或代理商，若投标人不是投标产品制造商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有效的产品授权书（本条只适用于进口产品）

4.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②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0 09:00到2025-08-26 17:00

获取方式：我司提供了在线获取标书文件服务，操作流程如下：（1）用微信关注我司公众号“苏美达达天下”。（2）进入公众号-“在线服务”。（3）输入在本项目的采购编号：0664-2540SUMEC6914D，点击查询。添加您所要获取文件的采购项目，输入单位名称、联系人信息等，提交确认后我们将会把采购文件电子版发送到所填写联系人的邮箱。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1 14:30

递交方式：线下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1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264号南京脑科医院8号楼4楼采购办会议室

#### 七、其他

政府采购信用承诺：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规定，参加南京地区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信用承诺。供应商应尽早做好承诺工作，点击‘南京公共采购信息网’首页(<https://njgc.jfh.com/>)‘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系统链接打开系统页面

([http://180.101.238.212:8280/hodeframe2018\\_cxda/index.action;jsessionid=769BA9C8E1729422E7173B991C8EC1E5](http://180.101.238.212:8280/hodeframe2018_cxda/index.action;jsessionid=769BA9C8E1729422E7173B991C8EC1E5))

登录(未注册的供应商应先点击‘供应商注册点这里’并按要求完成注册)然后在“信用记录”模块页面点击“信用记录打印”下载本单位《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由法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注：1、响应文件中提供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暨信用承诺书》则不需要再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证明文件。其中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